

广西精准脱贫攻坚简报

2018年第22期（总第184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编

领导批示

编者按：5月16日，自治区党委书记鹿心社到龙州县开展脱贫攻坚工作调研，对当地帮扶干部照片上墙公示、第一书记穿着印有名字和职务的马甲的这种密切联系群众的创新之举予以充分肯定。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鹿心社书记在龙州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龙州县对“第一书记”引领脱贫攻坚和抓党建促脱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的做法进行认真梳理总结，形成《照片上墙马甲上身 亮明身份办实事解民忧——龙州县“第一书记”引领脱贫攻坚的做法》和《健全“三体系”紧抓“三关键”强化“三保障”——龙州县抓党建促脱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的做法》，现予刊载，供各地学习借鉴。

照片上墙马甲上身 亮明身份办实事解民忧

——龙州县“第一书记”引领脱贫攻坚的做法

龙州县地处祖国西南边陲，是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也是广西 2017 年脱贫摘帽县中唯一一个国定贫困县。为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该县充分发挥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主力军作用，采取“照片上墙、马甲上身”办法，亮明身份，走村窜户，消除障碍，办实事解民忧，主动融入基层，拉近党群干群关系，群众认可度、满意度不断提升。

一、亮明身份接地气。来自中、区、市、县各单位选派的驻村“第一书记”、扶贫工作队队员，是脱贫攻坚一线密切联系群众、推动帮扶政策落实落地的骨干力量。由于籍贯和民族差异，大部分驻村“第一书记”、扶贫工作队队员不会讲当地方言，而年龄较大或文化水平较低的群众又不会说普通话，存在语言沟通障碍，群众普遍不认识驻村“第一书记”、扶贫工作队队员，脱贫攻坚效率大打折扣。为了让群众熟识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队员，提高脱贫攻坚成效，该县从细微处入手，为全县 573 名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队员统一定制一件黄色马甲衫，印上“驻村‘第一书记’（或驻村工作队员）+姓名”，并将照片及职务、姓名、手机号码贴在农户门口墙壁上，亮明身份，方便群众随时向他们“找事”。效果立竿见影，群众远远就能认出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队员，并主动与他们拉家常、谈心事，把他们当成“办事员”、“贴心

人”，还亲切称呼他们为“马甲书记”、“马甲队员”。随着精准扶贫的不断深入，“马甲书记”、“马甲队员”活跃在群众家里户外、田间地头，对群众嘘寒问暖、关怀备至，已成为龙州脱贫攻坚一道亮丽的人文风景线。

二、办好实事解民忧。“马甲书记”、“马甲队员”切实履行脱贫攻坚主体责任，坚持扎根村屯，按照“核心是精准，关键在落实，确保可持续”的要求，紧紧围绕国家“两不愁三保障”、“两率一度”和自治区脱贫摘帽标准，把扶贫政策精准落实到位，实现“零距离”帮扶，得到群众一致好评。一是夯实基层组织基础，规范党组织生活，壮大村集体经济，带领村“两委”班子和屯级党员干部投身扶贫事业。二是狠抓产业促农增收，以“种养贸游工”五大扶贫产业为基础，坚持“一村一品”产业发展思路，组建“第一书记产业联盟”，引导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 151 家，发展食用菌、火龙果种植，牛、羊、蜜蜂养殖，乡村旅游等特色产业项目 35 个，辐射带动 5700 户 3.2 万人实现产业增收。三是全心全意提升群众保障水平，深入开展农户全覆盖大走访，收集住房、医疗、教育保障缺项农户信息并逐户分析、逐户研究、逐户解决，保障所驻村全部农户有稳固住房，累计动员厌学学生返校就读 400 多名，推动全县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以上，农村居民新农合参保率达 100%，3200 多名贫困患者得到有效救治，2500 多位残疾群众获得残疾补助。四是加强舆论宣传，组织开展党群联谊、脱贫励志电视夜校、村民代表恳谈会等活动，大力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扶贫惠民政策，收集村情民意，畅谈村屯扶贫成效，强化感党恩教育，扶心扶志和

扶智，激发群众脱贫内生动力，极大提高了群众认可度和满意度。

三、建强队伍树形象。为充分发挥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队员脱贫攻坚主力军作用，该县严格执行驻村干部管理考核办法，着力打造一支敢于担当、作风优良、勤政廉洁的“马甲书记”队伍。一是注重教育培训，定期举办驻村“第一书记”、扶贫工作队队员培训班，提高队伍的法律法规、政策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等综合素质，目前已举办三期。二是加强作风建设，注重信念培养，大力弘扬“百折不挠、奉献拼搏、团结务实、争先创新”的龙州起义精神和“从胜利走向胜利”的红八军精神，坚持用干部的辛苦指数换取群众的幸福指数。三是强化网格化管理，严格执行驻村“五天四夜”制度，采用“钉钉”软件管理系统，对驻村“第一书记”、扶贫工作队队员进行实时考勤，同时采取实地暗访和群众满意度测评等办法，促进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队员真蹲实驻、真帮实促。四是健全正向激励机制，开展“一月一评先”活动，对优秀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队员进行表彰奖励，2017年以来该县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队员共获评自治区级“脱贫攻坚先进个人”1人、市级“脱贫攻坚工作标兵”12人、县级“驻村扶贫工作标兵”282人次。五是严肃督查问责，紧盯和严查驻村“第一书记”、扶贫工作队队员在脱贫攻坚中的腐败和作风问题，坚决杜绝虚假扶贫、数字脱贫。2017年以来共开展县级脱贫攻坚督查47次，约谈12人、谈话提醒9人、召回6人、组织处理5人。

健全“三体系”紧抓“三关键”强化“三保障”

——龙州县抓党建促脱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的做法

2017年，龙州县建设竣工县城城南、城北，水口共宜新区，下冻布局等9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置搬迁居民2113户6909人。为确保搬迁农户“搬得出、留得住、有发展、能致富”，该县坚持以抓党建促脱贫为抓手，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大胆探索、勇于创新，在居民安置数量大、条件成熟的县城城南、城北和水口共宜新区3个安置点，健全“三体系”、紧抓“三关键”、强化“三保障”，成立社区，依法选举产生社区“两委”班子，为安置点和谐社区建设、居民后续发展夯实了组织基础和保障。

一、健全“三个体系”，落实落细工作责任。始终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基层党组织建设作为脱贫攻坚的重要抓手，健全领导、工作、责任三大体系，推动党建与扶贫相融互促。一是健全领导体系。构建“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全面统筹+组织保障专责小组具体负责”领导体系，召开12次现场办公会、协调会，推动社区“两委”组建与组织贫困农户搬迁入住、基础设施建设、物业管理、后续帮扶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二是健全工作体系。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社区“两委”筹建工作作为专项内容列入《龙州县脱贫摘帽工作细化工作方案》，建立县委组织部为主体，县民政局、县易地办与12个乡镇协同推进的工作体系，形成上下联动、衔接

紧密、左右贯通的工作梯队。三是健全责任体系。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社区“两委”筹建工作纳入脱贫攻坚责任体系，通过“一月三督查”、“红黑榜通报”、交叉检查等方式，由县纪委、县委督查室、县巡察办等有关部门进行联合督查，倒逼问责问效，确保责任落实落地。

二、紧抓“三个关键”，依法依规选举社区“两委”。紧抓思想转变、组织筹备、公正选举三个关键，确保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依法依规、稳妥有序推进。一是紧抓思想转变关键，促进农民向市民转变。充分发挥脱贫励志电视夜校扶心扶志和扶智作用，大力宣传成立社区的重要意义，教育引导广大搬迁农户参与支持社区组建工作。加强城市物业管理培训，增强搬迁农户主人翁意识，培养健康良好的生活方式，促进农民向市民转变，为社区顺利组建奠定坚实的群众基础。二是紧抓组织筹备关键，选准选好楼（栋）长。组织各乡镇从搬迁农户中推荐责任心强、有一定组织能力和群众基础，并积极配合支持党和政府工作的群众作为筹备委员会班子人选、楼（栋）长人选，由安置点管辖地乡镇党委组织集体面谈，优中选优。县城城南、城北和水口共宜新区3个安置点共选聘48名单元长和楼（栋）长。筹备委员会、楼（栋）长通过开展电视夜校活动、党员关系排查、选民登记、选举日组织、矛盾纠纷调解排查等工作，不仅为社区“两委”选举成功提供了人力保障，而且第一时间把党的好声音、扶贫好政策传递到户到人。三是紧抓公正选举关键，依法依规选举产生社区“两委”。参照社区换届选举办法，社区党组织采

用“公推直选”方式、社区居民委员会采取直接选举方式产生，社区党支部委员会由1名书记、1名副书记、3名委员组成；社区居委会成员由1名主任、1名副主任和3名委员组成。经选举，顺利产生第一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共21名。

三、强化“三大保障”，确保可持续发展。着眼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后续扶持工作，强化经费、队伍、就业三大保障，努力把安置点基层组织建设打造成为巩固脱贫成果、提高脱贫质量的坚强战斗堡垒。一是强化经费保障，确保工作运转。社区“两委”干部报酬按照《中共龙州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关于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方案》执行，支书、主任“一肩挑”每月1800元，副主任、副支书1700元，委员1600元；楼（栋）长每月补助300元。同时，落实社区“两委”办公经费和办公场所，每年社区办公经费为2.5万元、党组织活动经费为0.5万元、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为5万元。二是强化队伍保障，提升履职能力。及时举办社区第一届“两委”成员集体廉政谈话暨履职能力业务技能培训班，安排乡镇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对第一届“两委”成员进行集体廉政谈话，组织学习《农村基层党务工作基础知识》《社区管理与服务》和《社区“两委”常用公文写作训练》等课程，促进社区新任“两委”班子增强履职尽责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及早转换角色，迅速进入工作状态。三是强化就业保障，促进居民增收。社区“两委”干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宣传后续帮扶政策，教育群众摒弃“等靠要”思想，激发脱贫内生动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同时以粤桂扶贫协作为契机，加强职业技术培训，引导鼓励群众积极参

加专场招聘会，到扶贫车间务工增加收入。目前，全县 9 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共有 1947 人实现就业，其中县内务工 835 人、县外务工 1112 人，实现了挪穷窝与换穷业并举、安居与乐业并重、搬迁与脱贫同步的目标。

报：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及 21 个定点帮扶广西的中央国家机关和有关部门，自治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自治区检察院检察长，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大办公厅、政府办公厅、政协办公厅。

送：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区直、中直驻桂定点帮扶单位及各民主党派广西区委和自治区工商联，驻桂军警部队，各市市委书记、市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市、县（市、区）党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驻村扶贫工作人员及自治区下派挂职干部，各有关新闻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5 日印发

联系人：黄 彬 罗安桐 联系电话：0771—2898117 投稿邮箱：gxfpzhxx@163.com